

关于 2018 年格尔木市政府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的情况说明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154300 万元,增长 10%,增收 14284 万元。预计 2018 年年初全市总财力为 28192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300 万元,补助收入 12273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87 万元,调入资金 2300 万元。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281925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长 13%。

二、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 6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 1000 万元。相应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安排 6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安排 1000 万元。

三、关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8341 万元。相应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3191 万元。

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情况说明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500 万元。相应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00 万元，调出资金 300 万元。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将部门 185 个市级项目支出纳入了绩效目标管理，资金规模 2.17 亿元。拓展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广度和深度，全年纳入重点绩效评价范围资金规模 7.72 亿元，同时将绩效考评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范畴，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结果的绩效导向作用，将绩效工作向纵深推进。

2018 年，切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范围覆盖所有预算部门和单位。**二是**全面加强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三是**全面拓宽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的领域范围。逐步向财政政策、制度等多个重点领域延伸，发挥绩效评价在调整财政支出结构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四是**全面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实效。以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倒逼各部门提高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建立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和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随同决算向人大报告机制。

六、举借债务有关情况

（一）2016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及风险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市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36.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2.82 亿元，专项债务 4 亿元。分别占债务余额的 89.14%和 10.86%。全市政府债务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35.05 亿元，开发区管委会 1.77 亿元，分别占全市政府债务余额的

95.19%和 4.81%。2016 年全市政府债务无逾期。债务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二）海西州财政局下达我市 2017 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

海西州财政局下达我市 2017 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47.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2.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 亿元。